

2025 年度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依法保障全市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落实未成年人保护具体工作，对未成年人实施保护性救助，做好困境未成年人关爱帮扶工作；负责孤弃儿童送养、寄养等安置工作，开展养育治疗、康复教育、社会工作等各项服务；承担全市范围内由民政部门担任监护人的未成年人集中监护照料等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无内设机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循道而行，功成事遂。2025 年，中心将不断夯实转型提质所取得的成果，积极构建政府主导、部门合作、区域联动、社会参与、全面提升的儿童福利机构发展新格局。具体计划如下：

（一）、强机构

1.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为保障中心服务对象生命安全，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把安全生产理念贯穿工作方方面面，并严格依照《江苏省儿童福利机构安全生产自查和事故隐患排查清单》等 5 个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方面的清单和指引性文本，抓实抓细消防安全、用电安全、食品安全、设施安全等，织密扎牢安全防护网。

2. 提升救助保护力度。持续关注特殊儿童群体，通过社会公众自主报送、未保热线受理、部门推送等方式，及时响应、高效处理特殊困境儿童个案问题，为困境儿童提供临时庇护、教育帮扶、医疗救治、心理疏导、精神慰藉等保护服务，及时为特殊困境儿童纾难解困。

3. 拓展开门办院范围。主动回应社会需求，分清轻重缓急，从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对象逐步向更多儿童和家庭拓展，通过积极与市特殊教育学校、周边社区建立紧密联系，争取增加儿童入托并提供较高质量的“喘息服务”，使更多有需求的儿童共享中心开门办院取得的成果。

（二）、抓阵地

1. 构筑“一阵地”。持续发挥阵地关于“监测预防、应急处置、关爱服务、社会融合、兜底监护、长期照料、康复指导、休闲娱乐”等 8 大功能，为全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提供坚强有力的保障。

2. 激活“一平台”。依托未成年人保护综合服务平台，持续完成每月新增困境儿童风险等级评估，以及个案服务记录的监督审核，同时对于情况紧急的复杂个案，通过转介、派案、会商等方式，做到及时干预、跟踪处置、闭环解决，最大程度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3. 强化“一基地”。持续发挥省“苏童成长”社会践习基地示范点及市社会科学普及示范基地作用，持续丰富基地内涵，设计开发适宜未成年人的系列活动，并加强与省文明实践

视界云平台的优质资源深度融合，满足好儿童精神文化生活的需要。

（三）、优服务

1. 优化分级分类评估方案。为持续推进困境儿童个案管理分级服务规范化、精准化、专业化发展，紧贴工作实际，通过组织困境儿童个案管理分级评估会、收集服务对象诉求等方式，对当前的评估方案进行持续优化。

2. 健全服务监测管理体系。坚持以发展的眼光看待儿童的权益保障问题，每月审核困境儿童个案服务记录，持续关注儿童身心状况、儿童主任巡访情况，督促监护人履行监护职责，并对困境儿童风险等级进行动态调整。

3. 提升儿童工作专业素质。将持续完善儿童福利领域、未成年人关爱保护领域人才培养计划，通过开展儿童护理员职业技能大赛、实施儿童关爱保护专业能力提升项目，加大对全市 339 名儿童工作者的培训力度，提升专业素质和服务能力。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1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5.2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8.5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3.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16.75	本年支出合计	1,216.7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216.75	支出总计	1,216.75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216.75	1,216.75	1,213.75	3.00													
073005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 护中心	1,216.75	1,216.75	1,213.75	3.0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216.75	879.30	337.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5.25	730.80	334.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1	37.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67	24.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4	12.34				
20810	社会福利	972.24	693.79	278.45			
2081001	儿童福利	972.24	693.79	278.4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6.00		56.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6.00		5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50	148.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50	148.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0	32.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6.50	116.50				
229	其他支出	3.00		3.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		3.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		3.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16.75	一、本年支出	1,216.7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13.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5.2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48.5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3.00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216.75	支出总计	1,216.75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16.75	879.30	844.59	34.71	337.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5.25	730.80	696.09	34.71	334.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1	37.01	37.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67	24.67	24.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4	12.34	12.34		
20810	社会福利	972.24	693.79	659.08	34.71	278.45
2081001	儿童福利	972.24	693.79	659.08	34.71	278.4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6.00				56.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6.00				5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50	148.50	148.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50	148.50	148.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0	32.00	32.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6.50	116.50	116.50		
229	其他支出	3.00				3.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				3.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				3.0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79.30	844.59	34.7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5.09	785.09	
30101	基本工资	54.20	54.20	
30102	津贴补贴	66.26	66.26	
30103	奖金	91.96	91.96	
30107	绩效工资	99.94	99.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67	24.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34	12.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79	10.7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2	2.3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00	32.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0.61	390.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71		34.71
30201	办公费	1.60		1.60
30211	差旅费	0.40		0.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28	工会经费	5.20		5.20
30229	福利费	13.60		13.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0		2.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80		7.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		2.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50	59.50	
30302	退休费	58.85	58.8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5	0.65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13.75	879.30	844.59	34.71	334.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5.25	730.80	696.09	34.71	334.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1	37.01	37.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67	24.67	24.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4	12.34	12.34		
20810	社会福利	972.24	693.79	659.08	34.71	278.45
2081001	儿童福利	972.24	693.79	659.08	34.71	278.4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6.00				56.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6.00				5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50	148.50	148.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50	148.50	148.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0	32.00	32.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6.50	116.50	116.5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79.30	844.59	34.7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5.09	785.09	
30101	基本工资	54.20	54.20	
30102	津贴补贴	66.26	66.26	
30103	奖金	91.96	91.96	
30107	绩效工资	99.94	99.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67	24.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34	12.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79	10.7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2	2.3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00	32.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0.61	390.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71		34.71
30201	办公费	1.60		1.60
30211	差旅费	0.40		0.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28	工会经费	5.20		5.20
30229	福利费	13.60		13.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0		2.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80		7.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		2.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50	59.50	
30302	退休费	58.85	58.8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5	0.65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0	0.00	2.80	0.00	2.80	0.50	0.00	0.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0		3.00
229	其他支出	3.00		3.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		3.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		3.00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44.98				44.98
货物					1.00				1.00
	设备购置费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1.00				1.00
服务					43.98				43.98
	公用经费（非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1.20				1.20
	物业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	37.78				37.78
	信息系统、平台运维服务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安全运维服务	集中采购	5.00				5.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216.7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65.17 万元，减少 5.08%。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216.7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216.75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13.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8.17 万元，减少 3.05%。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业务工作计划测算出预算，项目经费减少，2025 年度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 万元，减少 90%。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业务工作计划测算出预算，项目经费减少，2025 年度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216.7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216.75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065.25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社会保险、人员经费支出、儿童养育经费及特困人员支出、未成年人保护支出、公用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42.38 万元，减少 3.83%。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业务工作计划测算出预算，项目经费减少，2025 年度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48.5 万元，主要用于提租补贴、住房公积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21 万元，增长 2.92%。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基数调整实际测算做出预算。

(3) 其他支出（类）支出 3 万元，主要用于省标创建技术服务费尾款。与上年相比减少 27 万元，减少 90%。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业务工作计划测算出预算，项目经费减少，2025 年度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1,216.75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216.7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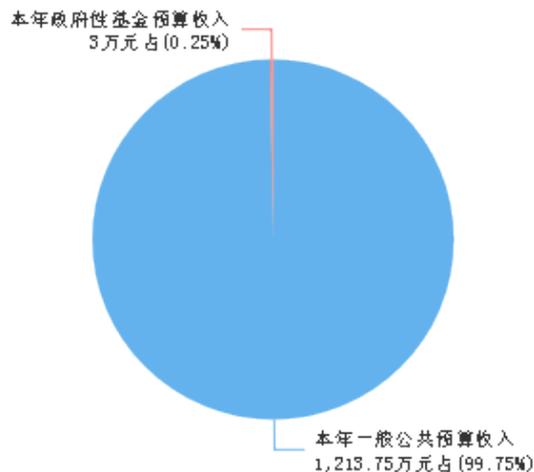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13.75 万元，占 99.75%；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 万元，占 0.25%；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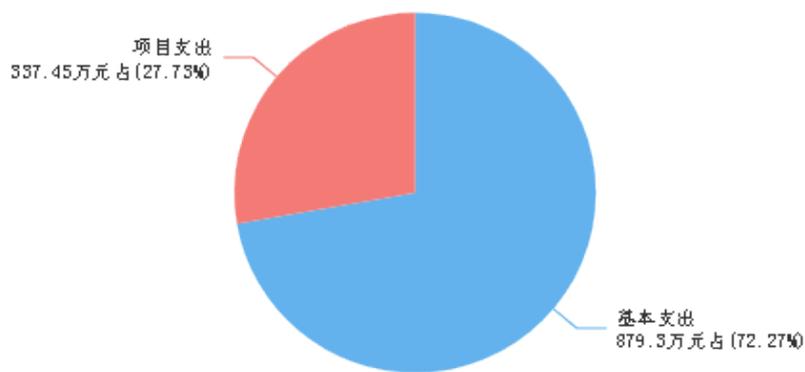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1,216.7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79.3 万元，占 72.27%；
项目支出 337.45 万元，占 27.7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16.7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5.17 万元，减少 5.08%。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业务工作计划测算出预算，项目经费减少，2025 年度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216.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5.17 万元，减少 5.08%。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业务

工作计划测算出预算，项目经费减少，2025 年度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4.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64 万元，减少 30.13%。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基数调整实际测算做出预算。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2.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32 万元，减少 30.12%。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基数调整实际测算做出预算。

3. 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支出 972.2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52 万元，减少 1.87%。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业务工作计划测算出预算，项目经费减少，2025 年度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4.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 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9 万元，减少 12.36%。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特困人数测算。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39 万元，增长 24.95%。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基数调整实际测算做出预算。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16.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8 万元，减少 1.84%。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基数调整

实际测算做出预算。

（三）其他支出（类）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 万元，减少 90%。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业务工作计划测算出预算，项目经费减少，2025 年度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879.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44.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4.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213.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8.17 万元，减少 3.05%。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业务工作计划测算出预算，项目经费减少，2025 年度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879.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44.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4.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变动原因根据当年实际业务工作计划测算做出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4.85%；公务接待费支出 0.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5.1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8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公车使用情况测算做出预算。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上年经费使用情况测算做出预算。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75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本年度培训工作计划测算做出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 万元，减少 90%。主要原因是根据当年实际业务工作计划测算出预算，项目经费减少，2025 年度支出预算相应减少。

其中：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3 万元，主要是用于省标创建技术服务费尾款。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张家港市未成年人关爱保护中心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44.98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43.98 万

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216.75 万元；本单位共 1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37.45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四、**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